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玉英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ayuliam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50022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0022401A00_ATTCH1.pdf、0022401A00_ATTCH2.jpg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105年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訊息
供參，並鼓勵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3月2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500400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訂於105年8月13日(星期六)舉行考試，自105年4月1日起可於網路下載簡章，並於105年4月1日起至105年5月2日止受理網路報名，並提供集體團報服務，敬請轉知現職編制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、學生與社區大學踴躍報考，並將訊息公告電子跑馬燈及布告欄。
- 三、有關本認證考試簡章、報名系統及相關資訊登載於「教育部105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網站(<http://blgjets.moe.edu.tw/>)，相關考試詳情可電洽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(免付費) / (02)2321-0191。服務信箱：blg.sc@deps.ntnu.edu.tw。
- 四、檢附來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局終身學習科

SEC 教務105/03/28 14:25



1050002396

有附件



副本：本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
交
2016-03-28
13:42:19
文
章



裝

訂

線

